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學吉祥物創意設計競賽

壹、活動目的：

- 一、藉由吉祥物的設計了解學生對校園的意象，活化校園氣氛，開創學生多元創造力。
- 二、配合九十周年校慶，設立吉祥物用於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增進對海大附中的認同感與凝聚力。
- 三、開發各式海大附中學校專屬商品，建立學校品牌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訓育組

參、參加對象：

符合下列資格者均可報名：

- 一、本校在學學生
- 二、如教師帶領學生共同創作，以教師名義報名，學生掛名。

肆、活動期程：115 年 1 月 14 日(三) 至 115 年 2 月 27 日(五)

伍、活動說明

- 一、報名截止前，將報名表及各參賽文件及作品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。
- 二、參賽作品：依據個人對本校的印象，設計符合學校文化的代表物，需符合本校特色及精神，並力求活潑醒目。
- 三、參賽者請提供 150 字以內的作品說明，內容應包括作品命名，並詳述創作理念、創意特色及可應用性，並說明如何與本校形象、精神結合。
- 四、參賽作品，無論得獎與否，恕不退件，送件時請參賽作者自留備份。
- 五、參賽作品必須未曾發表、出版或未曾得獎之作品，且不得有抄襲之情事。若有抄襲不實者，如遭受檢舉或產生糾紛爭議，經查證屬實，除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外，學校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- 六、得獎作品之創作者本人，同意將其著作財產權轉讓主辦單位，設計者並同意對主辦單位所授權之人，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主辦單位並享有使用、刪改、發表、展覽、集結成冊之權利，且不另致稿酬。
- 七、若圖檔為 AI 生成，需於報名資料中清楚填寫：
 - (1) 使用之 AI 工具名稱（如 Midjourney、DALL·E、Stable Diffusion 等）

(2) AI 生成比例 (如：概念發想／草圖／成品)

(3) 後製或人工調整內容說明

(4) 參賽者須確保作品未侵害第三方著作權、商標權、肖像權。

不得：
-指定或模仿特定藝術家、角色、IP 風格

-使用受保護角色作為生成指令

未揭露或不實填報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
八、設計作品數量不足或設計水準未達一定標準時，獎項得以從缺，第一名作品是否代表學校為正式對外吉祥物，需經過行政會議核定後實施。

九、凡參賽者均視為同意並遵循上述各項規定。

陸：作品規格：

一、設計作品以電腦完稿或手繪不拘，圖像請以 A4(21cmx29.7cm)白色紙張列印或繪製，吉祥物完成尺寸不得小於 15*15 公分。

二、電腦繪圖作品電子檔需以隨身碟將原始檔案轉交訓育組（圖檔規格：CMYK 全彩，JPG/AI/PSD 格式，解析度 300dpi 以上）。

三、參賽作品正反面均不得書寫、標記、列印作者姓名及任何足供辨認該作者之作品的特殊記號。

柒、評審方式：

評選指標及標準：

評選指標	評選標準說明	權重
主題意象	契合本校精神、形象等主題表現	40%
應用性	吉祥物在各方面可應用性的呈現	20%
整體美感	吉祥物設計協調性、風格和色彩的表現	20%
創新性	吉祥物設計的創意表現	20%

捌、競賽獎勵：

名次	名額	獎勵
第一名	錄取一名	獎金 4,000 元、獎狀乙紙及小功 2 次獎勵
第二名	錄取一名	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紙及小功 1 次獎勵
第三名	錄取一名	獎金 1,500 元、獎狀乙紙及嘉獎 2 次獎勵
佳作	錄取三名	獎金 500 元、獎狀乙紙及嘉獎 1 次獎勵

捌、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參賽報名表】

姓 名：	出生日期：(民國) 年 月 日		
性 別：	身分證字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
科 別：	班 級：	年 班	座 號：
聯絡住址：	□□□-□□ (請填郵遞區號)		
E-mail：			
聯絡電話：			
<p>著作財產權轉讓同意書 本人_____參加由海大附中舉辦之「吉祥物創意設計競賽」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並謹遵比賽中各項參選細則；另本吉祥物設計以設計者為著作人，同意將其著作財產權轉讓海大附中，設計者並同意對海大附中所授權之人，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</p>			
簽 章：			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	

【備註】

- 一、請將參賽報名表（含「著作財產權轉讓同意書」）作品說明表及「平面圖像或作品電子檔」等資料備齊後，於**115年2月27日前**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參賽作品必須未曾發表、出版或未曾得獎之作品，且不得有抄襲之情事。若有抄襲不實者，如遭受檢舉或產生糾紛爭議，經查證屬實，除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
以下欄位由執行單位填寫，參賽者請勿填寫。

件 日 期	_____月_____日	編 號	
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	--

【作品說明書】

- 備註： 1. 請以正楷填寫或電腦打字，字跡潦草恕不受理。
2. 本作品說明書不得書寫、標記、列印作者姓名及任何足供辨認該作品之特殊記號，違者恕不受理。

作品名稱：

設計概念（200 字以內）

收 件 日 期	月 _____ 日	編 號	
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	--